

证券代码：835527

证券简称：君宇科技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天津君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3 日 9:00-12: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5527	君宇科技	2025 年 5 月 8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世格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天津君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年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的要求编制了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天津君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3）及《天津君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4）。

（二）审议《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就 2024 年董事会的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并提出了 2025 年的工作计划。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

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各项职权，勤勉尽责。

（三）审议《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监事会编制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就 2024 年监事会的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并提出了 2025 年的工作计划。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各项职权，勤勉尽责。

（四）审议《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董事会对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进行确认。

（五）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 2024 年年度经营业绩进行了总结。

（六）审议《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对公司 2025 年年度经营业绩进行了预测。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鉴于公司对主营业务、市场开发以及技术研发等方面的持续投入，2024 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

（八）审议《关于续聘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职责，发表的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具有较强的专业胜任能力，有效地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利益。公司拟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天津君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 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3 日 8：00-9：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张赞

联系地址：天津津南区双港镇上海街 48 号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电话： 022-26840419

（二）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会期 1 天，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三）临时议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书面提交董事会。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天津君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天津君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天津君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5 日